

证券代码：838667

证券简称：东方远景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厦门东方远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停牌情况概述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
-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-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-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-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

存在强制停牌事项，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。

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股票自2022年5月5日起被实施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积极推进2021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，于2022年5月5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4），2022年5月18日披露了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，2022年6月1日披露了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，2022年6月16日披露了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8）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，并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1），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2）。

公司已经消除了停牌事由。

三、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起复牌。

股票复牌后，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厦门东方远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复牌申请表）

厦门东方远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29 日